

附件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8 年 4 月 13 日

目录

一、公司简介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五、偿付能力信息

六、其他信息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全称：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利安人寿

英文全称：Li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英文简称：Lian Life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47.2亿元

（三）注册地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35号雨润国际广场B1楼
8-13层

（四）成立时间

2011年7月14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江苏省、安徽省、河南省、北京市、四川省、山东省、河北省、上海市、湖南省。

（六）法定代表人

祝义财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80 80080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6	1,043,283,091	1,844,831,550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	690,402,619	2,569,422,251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960,500,725	500,001,250
应收利息	9	580,588,257	598,723,044
应收保费	10	47,827,709	31,757,152
应收代位追偿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11	10,804,724	5,022,93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632,766	1,061,34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267,157	879,261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843,843	3,231,41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932,123	2,155,412
保户质押贷款	12	227,337,887	303,914,428
定期存款	13	88,707,419	337,964,3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16,985,421,341	13,974,11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15	4,079,000,000	5,747,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6	944,112,242	944,112,242
投资性房地产	17	737,000,000	650,000,000
固定资产	18	201,794,028	213,834,650
无形资产	19	30,704,239	23,568,553
独立账户资产	20	112,875,660	2,184,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	-
其他资产	21	160,733,760	138,458,413
资产总计		26,913,769,590	27,892,839,477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重述, 附注57)
负债:			
短期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08,080,742-	
预收保费		233,278,814	451,128,0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4,156,645	30,546,492
应付分保账款		27,508,575	11,573,234
应付职工薪酬	22	174,760,253	117,625,631
应交税费	23	11,469,404	7,014,585
应付赔付款		206,242,375	137,002,921
应付保单红利	24	41,098,626	62,501,01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5	3,751,794,889	3,703,831,06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6	46,227,376	32,822,53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	52,763,327	33,868,991
寿险责任准备金	28	12,862,523,317	15,341,876,03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9	70,712,584	36,260,303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独立账户负债	20	112,875,660	2,184,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		37,703,774
其他负债	31	198,250,040	482,537,507
负债合计		<u>20,071,742,627</u>	<u>20,488,476,635</u>
股东权益:			
股本	32	4,720,561,209	4,720,561,209
资本公积	33	3,326,403,023	3,326,403,023
减: 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49	(319,730,645)	113,111,323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累计亏损		(885,206,624)	(755,712,713)
股东权益合计		<u>6,842,026,963</u>	<u>7,404,362,842</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26,913,769,590</u>	<u>27,892,839,477</u>

(二) 利润表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重述, 附注
57)			
一、营业收入		10,115,832,779	12,623,932,322
已赚保费		8,536,192,067	11,382,654,248
保险业务收入	34	8,574,736,535	11,402,740,021
其中：分保费收入		-	-
减：分出保费	35	(28,711,039)	(15,407,57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6	(9,833,429)	(4,678,202)
投资收益	37	1,404,660,552	1,171,031,3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	-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8	143,008,867	55,741,338
汇兑收益		(2,121,980)	2,300,413
其他业务收入	39	32,089,429	12,205,018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2,003,844	
二、营业支出		(10,244,873,559)	(12,971,096,799)
退保金	40	(9,336,059,699)	(5,226,487,940)
赔付支出	41	(1,228,485,862)	(547,739,903)
减：摊回赔付支出		10,652,593	3,408,84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2	2,426,006,099	(5,695,943,11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777,036	3,080,197
保单红利支出	43	(22,215,879)	(25,677,291)
税金及附加		(8,535,816)	(15,106,7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	(910,438,827)	(558,910,840)
业务及管理费	45	(958,178,884)	(690,265,381)
减：摊回分保费用		6,713,372	2,981,442
其他业务成本	46	(226,107,692)	(220,436,094)
资产减值损失		-	
三、营业亏损		(129,040,780)	(347,164,477)
加：营业外收入	47	975,907	2,213,228
减：营业外支出		(1,429,038)	(611,097)
四、亏损总额		(129,493,911)	(345,562,346)
减：所得税费用	48	-	-
五、净亏损		(129,493,911)	(345,562,3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	(432,841,968)	(132,656,33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2,841,968)	(132,656,33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2,335,879)	(478,218,684)

(三) 现金流量表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349,221,899	11,730,569,72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额			1,066,035,7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69,080	82,203,1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107,181	19,483,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2,798,160	12,898,291,93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123,272,882)	(464,083,067)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191,519)	(2,093,62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94,141,839)	(536,142,7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减少额		(131,824,53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43,618,266)	(17,492,8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5,046,476)	(364,487,8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45,103)	(38,675,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58,880,473)	(5,568,034,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4,921,092)	(6,991,009,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	(4,382,122,932)	5,907,281,9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013,496,954	30,770,495,69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61,149,990	860,275,2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76,576,5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551,223,484	31,630,770,9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100,283,064)	(39,529,179,2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184,266)	(703,486,157)
质押贷款净减少额			(63,511,9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34,467,330)	(40,296,177,40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756,154	(8,665,406,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56,964,2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60,852,051	34,250,972,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60,852,051	38,907,93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94,911,752)	(35,247,973,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94,911,752)	(35,247,973,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940,299	3,659,963,0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1,980)	2,300,4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	(801,548,459)	904,138,95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	1,844,831,550	940,692,59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

1,043,283,091

1,844,831,550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累计亏损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6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890,000,000	500,000,000	245,767,661	(410,150,367)	3,225,617,294
二、2016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亏损	-	-	-	(345,562,346)	(345,562,346)
(二) 其他综合损失	-	-	(132,656,338)	-	(132,656,338)
(三) 股东投入资本(附注33)	<u>1,830,561,209</u>	<u>2,826,403,023</u>	<u>-</u>	<u>-</u>	<u>4,656,964,232</u>
三、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4,720,561,209</u>	<u>3,326,403,023</u>	<u>113,111,323</u>	<u>(755,712,713)</u>	<u>7,404,362,842</u>
一、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4,720,561,209	3,326,403,023	113,111,323	(755,712,713)	7,404,362,842
二、2017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亏损	-	-	-	(129,493,911)	(129,493,911)
(二) 其他综合损失	-	-	(432,841,968)	-	(432,841,968)
(三) 股东投入资本(附注33)	<u>-</u>	<u>-</u>	<u>-</u>	<u>-</u>	<u>-</u>
三、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4,720,561,209</u>	<u>3,326,403,023</u>	<u>(319,730,645)</u>	<u>(885,206,624)</u>	<u>6,842,026,963</u>

(五) 财务报表附注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批准设立的一家全国性人身保险公司。本公司于2010年9月3日经中国保监会(保监发改[2010]1067号)批复同意发起筹建，并于2011年7月14日领取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91320000578184985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亿元，经过历次增资和股权变更，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7.21亿元，本公司总部位于南京。

根据本公司营业执照的规定，本公司经营期限不约定。本公司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可以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人身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以及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江苏、安徽、河南、北京、四川、山东、河北、上海、湖南设立了9家分公司。上述分公司系本公司的分支机构。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管理层于2018年3月9日批准报出。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

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a)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b)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折算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d)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和本公司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除衍生金融工具所产生资产以衍生金融资产单列，投资连结产品相关资产以独立账户资产单列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ii)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各类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存出资本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i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目前暂无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

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

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独立账户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负债等。

(i)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外，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形成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ii) 独立账户负债

投资连结保险合同中分拆出的投资合同部分形成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独立账户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iii)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买入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卖出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买入价与卖出价差价收入的业务。按买入某种金融资产成交时实际支付的款项作为投资成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在金融资产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投资收益。

卖出回购金融负债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卖出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买入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卖出该批金融资产后的资金使用权的业务。卖出回购金融负债支出在回购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其他业务成本。

(e)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

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f)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g)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和办公及电器设备。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年	5%	2.71%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交通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办公及电器设备	5 年	5%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h)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使用权，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软件使用权

购入的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确认为无形资产的软件开发阶段的支出按实际开发支出入账。

(2)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i)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待摊费用、预付款项等。

其他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原则参见附注 4(e)。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j) 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k)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股票增值权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或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股票增值权

股票增值权计划是以本公司股票价格为标的的现金激励计划，按照本公司应承担的以股票价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股票增值权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股票增值权的确认基于已发生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待行权期计入相关期间损益。相关负债的公允价值是通过包括期权定价模型在内的估值技术估计确定。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相关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重新估值，将所有估计影响值计入业务及管理费中，相关负债计入应付职工薪酬。股票增值权待行权期满后，相关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I) 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人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保险人可能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1) 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i) 计量单元

本公司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及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产品作为计量单元，将同一产品下的所有保单视为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单，并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ii)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iii) 边际因素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

(iv) 货币时间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对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对非寿险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及理赔费用入账。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链梯法等方法计量。

(4) 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人寿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m)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n) 其他负债

其他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预提费用和保险保障基金等。保险保障基金指本公司按《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提取并缴纳的法定基金。本公司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缴入保险保障基金专门账户,集中管理、统筹使用。

(o) 收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在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确认:

- (i) 原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 (ii)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iii)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保单初始费用收入和保单管理服务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存款存续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保单管理服务收入是指本公司为管理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p)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q)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r)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s)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t)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1)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i)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本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如果同一险种的不同性别、投保年龄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不同，本公司在确定该险种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时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如果保单合同数占比一半以上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ii) 再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2) 重大精算假设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本公司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i) 死亡率、发病率和退保率

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本公司签发的保单死亡率经验和发病率经验确定。死亡率和发病率因被保险人年龄和保险合同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本公司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200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本公司长期的历史死亡率经验和对未来的预期。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会带来寿命的延长也对本公司提供年金类给付的保险合同带来长寿风险。

本公司根据对中国人身保险业 2006-2010 年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应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本公司使用的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考虑了风险边际。

退保率和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ii)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

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本公司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及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本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最近2年包含风险边际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6年12月31日	5.6%
2017年12月31日	5.6%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基础利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逆周期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最近2年包含风险边际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6年12月31日	3.28%~5.37%
2017年12月31日	3.31%~6.71%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iii)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并考虑风险边际。单位成本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保额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iv)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v) 风险边际

本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测算风险边际，并保证前后年度方法的一致性。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公司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 债权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该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 权益工具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对于长期停牌的股票，使用可比本公司法，即选出与该股票上市公可比的其他可以取得合理市场价格的本公司，在估值日以可比本公司的股票平均收益率作为该股票的收益率比进行估值。

- 定期存款、保户质押贷款、买入返售证券和卖出回购证券：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公允价值。

(4)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5)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本公司决定未由本公司控制的所有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由关联方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通过发行受益凭证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公司持有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资产管理产品的受益凭证。

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公司是否以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公司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6)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本公司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本公司也可以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由独立专业评估机构进行定期评估。

投资性房地产的估值过程会使用到众多的假设和模型，使用不同的假设和模型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结果存在较大差异。

(u)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6 年度
按照准则的列报要求, 本公司在 2016 年度利润表中增加右述两行报表项目。除此之外, 2016 年度的比较报表未重列。	持续经营净损失	(345,562,346)
	终止经营净损失	-

本公司将 2017 年度发生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其他收益	不适用
---	------	-----

如附注4(t) (2)所述,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 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 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17年12月31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合计885万元, 减少税前利润合计885万元。

5. 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a)	6%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a)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本公司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6. 货币资金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
库存现金	5,823	3,498
活期存款	741,156,616	1,351,381,116
其他货币资金	302,120,652	493,446,936
合计	<u>1,043,283,091</u>	<u>1,844,831,550</u>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企业债	<u>37,431,985</u>	<u>52,994,386</u>
股权型投资		
基金	402,520,743	2,030,456,818

股票	212,928,804	391,436,949
资产管理产品	37,521,087	94,534,098
小计	652,970,634	2,516,427,865
合计	690,402,619	2,569,422,251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建立稳健型投资连结账户时合计投入 7,465,000 元作为启动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份额为 7,463,507 单位(2016 年 12 月 31 日: 7,463,507 单位), 参见附注 20(b)。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960,500,725	500,001,250

9. 应收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438,541,775	388,410,603
应收存出资本金利息	83,773,885	52,250,055
应收贷款及应收款类投资利息	47,167,502	143,441,203
应收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8,904,553	12,098,113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2,088,935	2,358,789
应收其他利息	111,607	164,281
小计	580,588,257	598,723,044
减: 坏账准备	-	-
净额	580,588,257	598,723,044

10,804,724	100%	-	-	5,022,938	100%	-	-
------------	------	---	---	-----------	------	---	---

12. 保户质押贷款

本公司 2017 年度保户质押贷款的年利率为 6%。(2016 年度:同)

13. 定期存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54,500,000	54,500,000	302,200,000	302,200,000
美元	5,235,135	34,207,419	5,155,591	35,764,331
		88,707,419		337,964,331

按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77,707,419	323,464,33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000,000	13,500,000
2 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88,707,419	337,964,331
合计	88,707,419	337,964,331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型投资		
企业债券	10,018,464,678	9,294,736,799
资产管理产品	490,807,340	320,000,000
基金	211,622,454	-
债权投资计划	70,000,000	70,000,000
金融债券	56,213,760	57,905,460
	10,847,108,232	9,742,642,259
小计	10,847,108,232	9,742,642,259
股权型投资		
股权投资计划	4,263,488,562	3,709,660,041
基金	1,409,591,070	235,814,386
资产管理产品	429,233,477	250,000,000
其他股权投资	36,000,000	36,000,000
小计	6,138,313,109	4,231,474,427

减：减值准备	—	—
净额	<u>16,985,421,341</u>	<u>13,974,116,686</u>

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权型投资		
信托计划	2,931,000,000	3,483,600,000
债权投资计划	718,000,000	834,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u>470,000,000</u>	<u>1,470,000,000</u>
减：减值准备	<u>(40,000,000)</u>	<u>(40,000,000)</u>
净额	<u>4,079,000,000</u>	<u>5,747,600,000</u>

由于个别信托计划投资偿付利息发生逾期，本公司于2014年度和2015年度分别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30,000,000元和10,000,000元。

16.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农业银行	370,000,000	370,000,000	定期存款	5年
中国建设银行	160,000,000	160,000,000	定期存款	5年
工商银行	140,000,000	140,000,000	定期存款	5年
徽商银行	134,112,242	134,112,242	协议存款	5年零1月
招商银行	40,000,000	40,000,000	定期存款	5年
中国银行	40,000,000	40,000,000	定期存款	5年
平安银行	30,000,000	30,000,000	协议存款	5年零1月
邮政储蓄银行	30,000,000	30,000,000	定期存款	5年
合计	<u>944,112,242</u>	<u>944,112,242</u>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存出资本保证金均为人民币存款(2016年12月31日止存出资本保证金均为人民币存款)。

17.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2016年12月31日	650,000,000
本年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	93,156,537
本年处置	-
其他变动	(6,156,537)
2017年12月31日	<u>737,000,000</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由本公司参考独立评估师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可比市场法，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737,000,000元，折合单价为人民币24,740元/平方米。2017年度，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对本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93,156,537元(2016年度：108,720,260元)。

18.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交通运输 设备	办公及电器 设备	合计
原值：					
2016年12月31日	187,361,670	39,104,733	17,012,796	33,103,352	276,582,551
本年增加		6,260,356	625,135	2,732,089	9,617,580
2017年12月31日	<u>187,361,670</u>	<u>45,365,089</u>	<u>17,637,931</u>	<u>35,835,441</u>	<u>286,200,131</u>
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	(13,990,224)	(25,850,407)	(6,981,153)	(15,926,117)	(62,747,901)
本年计提	(7,642,818)	(6,786,726)	(3,002,264)	(4,226,394)	(21,658,202)
2017年12月31日	<u>(21,633,042)</u>	<u>(32,637,133)</u>	<u>(9,983,417)</u>	<u>(20,152,511)</u>	<u>(84,406,103)</u>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u>165,728,628</u>	<u>12,727,956</u>	<u>7,654,514</u>	<u>15,682,930</u>	<u>201,794,028</u>
2016年12月31日	<u>173,371,446</u>	<u>13,254,326</u>	<u>10,031,643</u>	<u>17,177,235</u>	<u>213,834,650</u>

19. 无形资产

	软件使用权
原值：	

2016年12月31日	47,113,164
本年增加	15,662,929
2017年12月31日	<u>62,776,093</u>
累计摊销:	
2016年12月31日	(23,544,611)
本年计提	(8,527,243)
2017年12月31日	<u>(32,071,854)</u>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u>30,704,239</u>
2016年12月31日	<u>23,568,553</u>

20. 独立账户资产与负债

(a) 投资连结产品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为多利宝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本公司为上述投资连结保险设置2个投资账户: 稳健型投资账户和灵活型投资账户。上述账户是依照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投资连结保险精算规定》等有关规定及上述投资连结保险的有关条款, 并经向中国保监会报批后分别于2016年4月27日和2017年1月20日设立。

(b) 投资连结保险账户单位数及单位净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设立时间		单位数	单位净资产 人民币元
稳健型投资账户	2016年4月27日	7,463,507	1.0864
灵活型投资账户	2017年1月20日	59,396,676	1.8323

(c)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组合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资产：		
货币资金	9,091,363	399,9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398,446	2,232,4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93,912	-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7,400,000
应收利息	<u>2,967</u>	<u>19,548</u>
合计	<u>120,986,688</u>	<u>10,051,953</u>
减：本公司持有的份额对应的资产	<u>(8,111,028)</u>	<u>(7,867,400)</u>
归属于投资连结保险投保人的资产	<u>112,875,660</u>	<u>2,184,553</u>

独立账户资产对应的投资风险完全由保户承担，因此上述归属于投资保险投保人的连结投资账户资产及负债不包括在附注54风险管理的分析中。

(d) 投资连结产品投资账户管理费计提情况

投资连结产品账户每个资产评估日将按照该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多利宝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的稳健型投资账户和灵活型投资账户的账户管理费比例目前分别为1%和1.5%。本公司有权对资产管理费收取比例进行调整，但该比例最高不超过2%。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将于评估投资账户价值时扣除。

(e) 投资连结产品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多利宝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的稳健型投资账户和灵活型投资账户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在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列示。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按照非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归属于投保人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f)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采用的估值原则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68,232,933	54%	-	-	47,845,252	49%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1,650,495	17%	-	-	7,966,252	9%	-	-
1 年以上	36,043,508	29%	-	-	41,752,878	42%	-	-
	125,926,936	100%	-	-	97,564,382	100%	-	-

(b) 长期待摊费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8,306,225	8,670,261	(12,133,881)	14,842,605
其他	544,005	233,496	(69,776)	707,725
合计	18,850,230	8,903,757	(12,203,657)	15,550,330

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卖出回购证券	200,399,000	-
交易所卖出回购证券	2,007,681,742	-
	2,208,080,742	-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对应的抵押债券的面值为 2,1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该类交易要求本公司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银行间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对应的抵押债券的面值为 21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到期期限为 30 天以内。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44,217,928	100,534,71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2,306,586	2,356,376		
股票增值权(c)	28,235,739	14,734,539		
合计	<u>174,760,253</u>	<u>117,625,631</u>		
(a) 应付短期薪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98,058,786	441,024,942	(397,842,713)	141,241,015
职工福利费	-	15,120,441	(15,120,441)	-
社会保险费	765,968	15,538,695	(15,625,382)	679,281
住房公积金	1,709,962	19,725,973	(19,138,303)	2,297,632
合计	<u>100,534,716</u>	<u>491,410,051</u>	<u>(447,726,839)</u>	<u>144,217,928</u>

(b)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养老金	2,293,650	32,515,738	(32,436,701)	2,372,687
失业保险费	62,726	991,490	(1,120,317)	(66,101)
合计	<u>2,356,376</u>	<u>33,507,228</u>	<u>(33,557,018)</u>	<u>2,306,586</u>

(c) 股票增值权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0月、2016年1月、2016年4月和2017年7月分别批准向符合条件的员工授予2,019.73万单位、698.05万单位、708.59万单位和588.26万单位的股票增值权。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为本公司每股原始价人民币1.00元。股票增值权行权后，行权者将收到代扣相关税收后行权数量乘以行权价与行权时本公司股票公开市场价格差额的等值人民币。本公司股票的公开市场价格根据附注4(t)(3)所述的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确定。

本公司股票增值权按单位授出，每单位代表一股本公司股份。授予股票增值权并不涉及任何新股发行。根据有关股票增值权计划，股票增值权有效期为八年，从授予日开始计算，限制锁定期为五年。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以及业绩条件，否则不可行权。

于2017年12月31日，尚有3,640.32万单位股票增值权尚未行权(2016年12月31日：3,339.39万单位)，其中3,640.32万单位可行权(2016年12月31日：3,339.39万单位)。于2017年12月31日，可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的内在价值为人民币28,235,739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4,734,539元)。

本公司使用布莱克-肖尔斯模型评估股票增值权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模型使用的参数为预期股价波动率38%，无风险利率3.8%。

2017年度本公司按照股票增值权计划确认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为人民币13,501,200元(2016年度：人民币12,705,720元)。

股票增值权的股数

2016年12月31日尚未行权股数	33,393,900
本年授予股数	5,582,600
本年核减股数	(2,573,300)
2017年12月31日尚未行权股数	<u>36,403,200</u>

24. 应交税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税金及附加	7,593,652	3,195,79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361,429	3,622,848
代扣代缴增值税	514,323	
未交增值税	-	195,940
合计	<u>11,469,404</u>	<u>7,014,585</u>

25. 应付保单红利

应付保单红利包括分红业务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保单红利。

2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3,703,831,062	2,637,795,290
本年收取	662,003,471	1,658,294,747
计提利息	174,604,299	147,867,354
本年支付	(788,643,943)	(740,126,329)
年末余额	<u>3,751,794,889</u>	<u>3,703,831,062</u>

于2017年12月31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剩余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到期期限		
不定期-万能产品	<u>3,751,794,889</u>	<u>3,703,831,062</u>

2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016年12月31日	32,822,530
增加	245,764,243
减少	(232,359,397)
2017年12月31日	<u>46,227,376</u>

28.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016年12月31日	33,868,991
增加	129,691,363
减少—赔付款项	(110,797,027)
2017年12月31日	<u>52,763,327</u>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	14,104,837	9,827,859
已发生未报案	36,136,651	22,416,001
理赔费用	2,521,839	1,625,131
合计	<u>52,763,327</u>	<u>33,868,991</u>

29.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016年12月31日	15,341,876,033
增加	7,965,158,366
减少	
—赔付款项	(1,108,927,481)
—提前解除	(9,335,583,601)
	<u>12,862,523,317</u>
2017年12月31日	<u>12,862,523,317</u>

寿险责任准备金按未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342,542,571	439,982,760
1年以上	12,519,980,746	14,901,893,273
合计	<u>12,862,523,317</u>	<u>15,341,876,033</u>

3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016年12月31日	36,260,303
增加	43,219,342
减少	
—赔付款项	(8,761,354)
—提前解除	(5,707)
2017年12月31日	<u>70,712,584</u>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按未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6,671,829	3,961,929
1年以上	64,040,755	32,298,374
合计	<u>70,712,584</u>	<u>36,260,303</u>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5,080,412	300,321,650	218,115,516	872,462,063
资产减值准备	10,000,000	4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3,736,912	14,947,6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9,932,661	319,730,645	-	-
应付职工薪酬	7,058,935	28,235,739	3,683,635	14,734,539
固定资产折旧	982,868	3,931,471	740,614	2,962,457
其他	7,406,186	29,624,743	4,244,691	16,978,763
小计	<u>180,461,062</u>	<u>721,844,248</u>	<u>240,521,368</u>	<u>962,085,468</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u>(121,265,692)</u>	<u>(485,062,768)</u>	<u>(213,341,303)</u>	<u>(853,365,208)</u>
合计	<u>59,195,370</u>	<u>236,781,480</u>	<u>27,180,065</u>	<u>108,720,260</u>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7,703,774	150,815,097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50,469,199	201,876,797	27,180,065	108,720,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8,726,171</u>	<u>34,904,683</u>		
合计	<u>59,195,370</u>	<u>236,781,480</u>	<u>64,883,839</u>	<u>259,535,357</u>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之到期日分布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		45,028,133
2018年		90,234,990
2019年		157,921,311
2020年	-	-
2021年	300,321,650	579,277,629
	<u>300,321,650</u>	<u>872,462,063</u>

(d) 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95,370	27,180,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195,370)	(64,883,839)
合计	<u>-</u>	<u>(37,703,774)</u>

32. 其他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a)	187,575,329	464,530,555
预提费用	8,226,407	8,255,610
应付利息	2,448,304	-
保险保障基金	-	9,751,342
合计	<u>198,250,040</u>	<u>482,537,507</u>

(a)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内部员工款项	115,149,893	53,108,540
应付购楼款	37,424,621	378,895,818
应付外部供应商款项	22,788,041	20,179,272
应付交易管理费	6,874,569	3,583,449
应付监管费	-	6,716,344
其他	5,338,205	2,047,132
合计	<u>187,575,329</u>	<u>464,530,555</u>

33. 股本

股东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57,176,500	20.28%	957,176,500	20.28%
深圳市柏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68,366,493	18.40%	868,366,493	18.40%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645,096,311	13.67%	645,096,311	13.67%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12,026,733	10.85%	512,026,733	10.85%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5,610,079	9.65%	455,610,079	9.65%
月星集团有限公司	418,209,432	8.86%	418,209,432	8.86%
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5.29%	250,000,000	5.29%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	4.24%	200,000,000	4.24%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62,416,923	3.44%	162,416,923	3.4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1,900,000	2.16%	101,900,000	2.16%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94,411,225	2.00%	94,411,225	2.00%
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347,513	1.16%	55,347,513	1.16%
合计	4,720,561,209	100.00%	4,720,561,209	1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减资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收到中国保监会签发的《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保监许可[2018] 35号)(以下简称“撤销书”)。撤销书决定:根据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苏民终66号),利安人寿股东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2015年11月增资申请中,违规代持股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二款,中国保监会决定撤销2015年12月23日作出的《关于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保监许可(2015)1260号)中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入股的许可。

为遵循中国保监会的撤销书决定,本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召开董事会,表决通过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减资决议。决议生效后,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本将从人民币957,176,500元减少至人民币816,000,000元,本公司总股本将从人民币4,720,561,209减少至人民币4,579,384,709元。

34. 保险业务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个人寿险	8,217,337,371	11,142,204,366
个人健康险	129,057,102	77,493,720
个人意外险	29,182,112	27,210,360
小计	<u>8,375,576,585</u>	<u>11,246,908,446</u>

其中：

分红保险	2,054,271,245	1,215,460,128
万能保险	-	37,836
团体意外伤害险	107,195,846	85,467,120
团体健康险	91,964,104	70,364,455
小计	<u>199,159,950</u>	<u>155,831,575</u>
合计	<u>8,574,736,535</u>	<u>11,402,740,021</u>

35. 分出保费

为本公司分出分保业务向分保接受人分出的保费。

(a) 按期限划分分出保费，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长期险	12,372,648	4,323,884
短期险	16,338,391	11,083,687
合计	<u>28,711,039</u>	<u>15,407,571</u>

(b) 按分入公司划分分出保费，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10,366,106	-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023,076	6,793,069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7,427,356	8,302,144
前海再保险有限公司	1,436,142	-
安达保险有限公司	1,400,144	277,701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58,215	34,657
合计	<u>28,711,039</u>	<u>15,407,571</u>

36. 提取未到期的准备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3,404,846	4,535,103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再保险合同	(3,571,417)	143,099
净额	<u>9,833,429</u>	<u>4,678,202</u>

37.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1,016,645,627	602,601,103
贷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	283,379,408	325,075,6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20,442,044	148,032,096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6,026,346	72,751,964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13,053,448	15,268,3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5,113,679	7,302,136
合计	<u>1,404,660,552</u>	<u>1,171,031,305</u>

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性房地产	93,156,537	108,720,260
基金	87,941,694	(28,496,114)
资产管理产品	(937,957)	(61,435,610)
企业债券	(3,485,492)	216,871
股票	(33,665,915)	36,735,931
合计	<u>143,008,867</u>	<u>55,741,338</u>

39. 其他业务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21,076,393	-
保单管理服务收入	5,694,536	3,630,115
利息收入	2,677,807	8,566,052
投连险资产管理费	2,385,393	-
其他	255,300	8,851
合计	<u>32,089,429</u>	<u>12,205,018</u>

40. 退保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个人寿险	9,335,583,601	5,224,621,260
个人健康险	475,711	176,071
个人意外险	387	-
小计	<u>9,336,059,699</u>	<u>5,224,797,331</u>
团体健康险	-	1,690,609
合计	<u>9,336,059,699</u>	<u>5,226,487,940</u>
其中：		
分红保险	98,462,583	140,774,040
万能保险	-	-

41. 赔付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赔款支出(a)	110,797,027	91,781,759
年金给付(b)	667,355,733	265,661,344
死伤医疗给付(c)	20,701,727	12,873,310
满期给付	429,631,375	177,423,490
合计	<u>1,228,485,862</u>	<u>547,739,903</u>

(a) 按险种划分赔款支出，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个人健康险	7,245,818	4,303,460
个人意外险	2,687,496	3,120,037
个人寿险	71,761	3,871
小计	<u>10,005,075</u>	<u>7,427,368</u>
团体寿险	-	10,773
团体健康险	65,710,446	47,343,684
团体意外险	35,081,506	36,999,934
小计	<u>100,791,952</u>	<u>84,354,391</u>
合计	<u>110,797,027</u>	<u>91,781,759</u>

(b)按险种划分年金给付，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个人寿险	<u>667,355,733</u>	<u>265,661,344</u>
其中：		
分红保险	<u>165,336,184</u>	<u>100,762,651</u>

(c)按险种划分死伤医疗给付，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个人健康险	6,901,354	3,874,128
个人寿险	11,940,373	8,499,182
个人意外险	1,860,000	500,000
小计	<u>20,701,727</u>	<u>12,873,310</u>
其中：		
万能保险	<u>802,776</u>	<u>951,400</u>
分红保险	<u>3,114,703</u>	<u>2,195,871</u>
团体寿险	<u>-</u>	<u>-</u>
合计	<u>20,701,727</u>	<u>12,873,310</u>

4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按准备金性质，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8,894,336	3,207,448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2,479,352,716)	5,670,207,060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u>34,452,281</u>	<u>22,528,604</u>
合计	<u>(2,426,006,099)</u>	<u>5,695,943,112</u>

44.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为支付给分红保险业务保户的已宣告红利。

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佣金支出 (a)	574,273,291	312,624,541
手续费支出	336,165,536	246,286,299
合计	<u>910,438,827</u>	<u>558,910,840</u>

(a) 佣金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首年佣金	182,972,117	93,698,951
续期佣金	38,900,301	21,154,576
保险营销员奖金、津贴等	352,400,873	197,771,014
合计	<u>574,273,291</u>	<u>312,624,541</u>

45. 业务及管理费

为本公司在业务经营及管理工作中发生的除手续费、佣金支出以外的其他各项费用，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538,418,479	386,110,699
租赁费	60,475,432	44,112,918
公杂费	59,743,196	52,777,013
业务招待费	55,653,834	35,488,197
业务宣传费	47,579,795	10,021,182
折旧及摊销	42,389,102	34,847,586
会议费	35,068,200	18,677,186
邮电费	22,767,422	17,272,747
技术服务费	15,948,686	6,656,714
差旅费	15,693,804	10,627,234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5,564,353	20,843,702
物业管理费	8,107,712	5,856,864
车船使用费	7,540,556	6,080,553
电子设备运转费	6,967,858	11,342,986
保险业务监管费	3,584,952	7,169,936
其他	22,675,503	22,379,864
合计	<u>958,178,884</u>	<u>690,265,381</u>

46. 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万能险利息支出	174,604,299	147,867,354
万能险业务成本	515,466	60,191,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2,140,442	7,003,674
其他支出	8,847,485	5,374,025
合计	<u>226,107,692</u>	<u>220,436,094</u>

47. 营业外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公益性捐赠支出	1,189,633	301,097
其他	239,405	310,000
合计	<u>1,429,038</u>	<u>611,097</u>

48. 所得税费用

将列示于利润表的亏损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亏损总额	<u>(129,493,911)</u>	<u>(345,562,346)</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373,478)	(86,390,587)
非应纳税的收入	(51,404,913)	(53,382,054)
不可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34,083,726	3,938,5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91,638,366)	-
当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25,477,989	-
当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u>15,885,042</u>	<u>135,834,084</u>
所得税费用	<u>-</u>	<u>-</u>

49.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合计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9,730,645)	113,111,323	(464,644,406)	(5,901,336)	37,703,774	(432,841,968)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3,111,323	245,767,661	(176,344,865)	(530,253)	44,218,780	(132,656,338)

50.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亏损	(129,493,911)	(345,562,346)
调整：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9,833,429	4,678,202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增加	16,506,440	3,014,520
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2,477,965,145)	5,668,452,40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33,675,570	21,395,990
固定资产折旧	21,658,202	18,256,110
无形资产摊销	8,527,243	7,099,9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203,657	9,491,496
投资收益	(1,404,660,552)	(1,171,031,3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43,008,867)	(55,741,338)
汇兑收益	2,121,980	(2,300,4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69,389	(81,342,4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32,390,367)	1,830,871,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382,122,932)</u>	<u>5,907,281,994</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5,823	3,49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498)	(1,308)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043,277,268	1,844,828,052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844,828,052)	(940,691,2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801,548,459)</u>	<u>904,138,951</u>

51. 分部报告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江苏、安徽、河南、北京、四川、河北、山东、上海、湖南和总部共 10 个报告分部(其中湖南分部为 2017 年新增的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本公司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报告分部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主要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分部主要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营业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营业支出后的净额。

2017 年度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江苏分部	安徽分部	河南分部	上海分部	山东分部	四川分部	北京分部	河北分部	湖南分部	总部	合计
一、营业收入	5,925,532,264	909,183,465	426,849,559	79,456,277	363,542,591	265,130,812	299,374,149	190,507,622	82,565,164	1,573,690,876	10,115,832,779
二、营业支出	(6,911,591,222)	(1,066,458,856)	(497,847,943)	(101,252,948)	(443,690,588)	(320,461,911)	(356,288,360)	(237,754,991)	(92,070,546)	(217,456,194)	(10,244,873,559)
三、营业利润/(亏损)	(986,058,958)	(157,275,391)	(70,998,384)	(21,796,671)	(80,147,997)	(55,331,099)	(56,914,211)	(47,247,369)	(9,505,382)	1,356,234,682	(129,040,780)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371,998,962	57,992,839	115,837,895	111,135,641	121,859,171	14,108,022	5,333,858	10,340,487	33,451,369	26,071,711,346	26,913,769,590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13,588,776,717	1,510,286,699	739,220,178	230,355,431	494,920,827	478,471,083	369,753,364	250,879,947	79,430,957	2,329,647,424	20,071,742,627

2016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江苏分部	安徽分部	河南分部	上海分部	山东分部	四川分部	北京分部	河北分部	总部	合计
一、营业收入	8,682,160,818	1,226,890,189	393,029,399	321,898,804	235,492,688	198,422,741	173,563,714	170,259,639	1,223,495,330	12,625,213,322
二、营业支出	(9,734,426,450)	(1,386,747,236)	(449,140,628)	(347,343,250)	(289,923,749)	(237,025,976)	(178,036,803)	(197,767,381)	(150,685,326)	(12,971,096,799)
三、营业利润/(亏损)	(1,052,265,632)	(159,857,047)	(56,111,229)	(25,444,446)	(54,431,061)	(38,603,235)	(4,473,089)	(27,507,742)	1,072,810,004	(345,883,477)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493,875,653	74,477,434	426,698,575	57,897,414	123,974,746	13,109,765	11,601,337	10,251,824	26,680,952,729	27,892,839,477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16,480,219,772	1,679,407,947	611,234,859	347,105,088	281,601,113	258,162,621	182,806,632	175,393,681	472,544,922	20,488,476,635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a)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深圳市柏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其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其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月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b) 关联交易

(1) 定价政策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保险、租赁职场等关联交易均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

(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i) 从关联方租用职场的相关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u>11,297,600</u>	<u>10,595,094</u>

(ii) 向关联方支付物业管理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月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u>608,200</u>	<u>808,550</u>

(iii)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及其他福利	<u>19,460,091</u>	<u>15,278,475</u>

(iv) 关键管理人员购买公司产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保险业务收入	6,209,600	3,206,406

(v) 关联法人购买公司产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174,000	3,692,081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24,740	1,062,620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228,112	194,000
月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9,670	-
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000	83,975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100	783
合计	3,006,622	5,033,459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i) 信托计划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0	860,000,000

(ii) 信托计划应收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347,945	54,504,740

53. 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年以内	44,627,798	22,045,641
一到二年	25,360,092	19,971,769
二到三年	14,444,301	12,668,568
三年以上	22,461,841	12,704,038
合计	106,894,032	67,390,016

54. 风险管理

本公司销售转移保险风险、金融风险或同时转移保险风险和金融风险的合同。相关风险及本公司进行风险管理的方法如下：

(a) 保险风险

每份保单的风险在于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和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的不确定性。从每份保单的根本性质来看，上述风险是随机发生的，从而无法预计。对于按照概率理论进行定价和计提准备的保单组合，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超出保险负债的账面价值。这种情况发生在赔付频率或严重程度超出估计时。保险事件的发生具随机性，实际赔付的数量和金额每年都会与通过统计方法建立的估计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再保险安排分散了保险风险，降低潜在的不确定性所带来的损失的影响。本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主要包括：

- (i) 死亡风险责任(包含全残责任)、意外伤害风险责任和重大疾病风险责任等的溢额再保险。对于每一特定风险类别分别确定合理的自留额，超出自留额的部分做溢额再保险安排；
- (ii) 对于风险不确定的新产品或新风险类别的成数再保险安排；

(1) 按险种区分，本公司的保险风险集中度以分保后准备金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传统寿险及其他	9,402,904,904	12,807,178,306
分红保险	3,607,519,104	2,618,234,934
万能保险	9,126,706	12,087,181
	<hr/>	<hr/>
合计	13,019,550,714	15,437,500,420

本公司所有业务均来源于中国境内。

(2) 寿险保险合同敏感性分析

寿险责任准备金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保险合同会计处理规定》的有关规定计算，计算过程中涉及的重要假设包括死亡

率、发病率、退保率以及折现率等。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影 响增加/(减少)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影 响(百分比)	对长期健康险 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增加/(减 少)	对长期健康险 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2,274)	-0.18%	(719)	-15.29%
	减少 25 个基点	3,218	0.25%	782	16.63%
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	增加 10%	2,993	0.23%	750	15.96%
	减少 10%	(3,124)	-0.24%	(775)	-16.48%
退保率	增加 10%	(1,245)	-0.10%	(104)	-2.21%
	减少 10%	858	0.07%	111	2.37%
费用	增加 10%	5,613	0.44%	326	6.94%
	减少 10%	(5,613)	-0.44%	(326)	-6.94%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万 元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 准备金的影 响 增加/(减少)	对寿险责任 准备金的影 响(百分比)	对长期健康险 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增加/(减 少)	对长期健康险 责任准备金的 影响(百分比)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 点	(22,530)	-1.48%	(309)	-13.43%
	减少 25 个基 点	24,792	1.62%	349	15.20%
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	增加 10%	2,755	0.18%	734	31.95%
	减少 10%	(2,864)	-0.19%	(758)	-33.00%
退保率	增加 10%	(2,847)	-0.19%	(477)	-20.77%
	减少 10%	3,226	0.21%	499	21.72%
费用	增加 10%	2,747	0.18%	169	7.37%
	减少 10%	(2,747)	-0.18%	(169)	-7.37%

(b) 金融风险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股权价格风险等。

本公司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减轻所面临的市场风险：

- 本公司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中描述了如何评估及确定本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违反事宜均会逐级上报直至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公司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及投资指引，以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且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

(i)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除因持有部分外币存款而承担一定的外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i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利率的变化会对本公司整体投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过对投资组合的结构和期限的管理控制利率风险，并寻求在可能范围内资产和负债的匹配。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公司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各报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中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和可供出售人民币固定利率债券投资因利率变动将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对本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2017年12月31日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260,367)	(106,195,531)
-50 基点	264,024	108,728,232
人民币利率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2016年12月31日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450,878)	(114,215,966)
-50 基点	458,718	117,240,416

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iii) 股权价格风险

股权价格风险是指由本公司持有的股权投资价格的波动而引起损失的可能性。风险主要来自于股票及基金的市值变化。

本公司贯彻资产负债管理并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的形势及其收益波动的情况来确定合理的投资组合，并秉持审慎原则进行组合管理以降低股权价格风险。总体上，权益类投资占本公司总投资资产的比例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所以风险敞口总量有限。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对信用风险的管理方法是基于基本因素研究的由下而上的过程。该过程包括审视宏观经济前景、行业趋势及财务资料，分析发行人信贷基本因素及持续监控固定收入债券价值。投资组合分布分散，包括企业债、金融债、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资产管理产品、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和股权投资计划等，因此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总体相对较低。

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因各种因素无法将资产在合理的时间和价格下变现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各种因素包括利率变化、信用等级下降、特发事件和市场供需变化等。资产管理部采取恰当的资产配置(如投资于流动性合理的有价证券、限制非流动性资产的投资等)和久期匹配策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此外，资产管理部会采取安排正回购等手段来满足本公司的短期资金需求。

按合同和估计到期日，本公司主要的主要金融资产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已逾期	一年以内	一到五年	五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43,283,091	-	-	-	-	1,043,283,0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7,431,985	-	652,970,634	690,402,6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60,500,725	-	-	-	960,500,725
应收保费	-	47,827,709	-	-	-	47,827,709
应收分保账款	-	10,804,724	-	-	-	10,804,724
保护质押贷款	-	227,337,887	-	-	-	227,337,887
定期存款	-	80,262,317	11,201,360	-	-	91,463,6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7,655,740	5,076,682,188	4,921,147,850	6,349,935,563	16,985,421,341
贷款及应收款项	-	2,248,000,000	1,800,000,000	31,000,000	-	4,079,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4,956,867	1,113,212,904	-	-	1,128,169,771
其他资产	-	124,690,252	36,043,508	-	-	160,733,760
小计	1,043,283,091	4,352,036,221	8,074,571,945	4,952,147,850	7,002,906,197	25,424,945,304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	一年以内	一到五年	五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208,080,742				2,208,080,742
预收保费	-	233,278,814	-	-	-	233,278,8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74,156,645	-	-	-	74,156,645
应付分保账款	-	27,508,575	-	-	-	27,508,575
应交税费	-	11,469,404	-	-	-	11,469,404
应付赔付款		206,242,375	-	-	-	206,242,375
应付保单红利		41,098,626	-	-	-	41,098,62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	-	3,751,794,889	3,751,794,889
其他负债	-	198,250,040	-	-	-	198,250,040
小计	-	3,000,085,221	-	-	3,751,794,889	6,751,880,110
净额	1,043,283,091	1,351,951,000	8,074,571,945	4,952,147,850	3,251,111,308	18,673,065,194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已逾期	一年以内	一到五年	五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44,831,550	-	-	-	-	1,844,831,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200,221	56,452,360	-	2,516,426,547	2,576,079,1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00,001,250	-	-	-	500,001,250
应收保费	-	31,757,152	-	-	-	31,757,152
应收分保账款	-	5,022,938	-	-	-	5,022,938
保护质押贷款	-	313,031,861	-	-	-	313,031,861
定期存款	-	329,262,134	16,012,171	-	-	345,274,3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64,066,265	7,853,440,952	5,358,437,898	2,631,474,427	16,607,419,542
贷款及应收款项	-	2,559,886,458	3,821,489,346	34,333,859	-	6,415,709,663
存出资本保证金	-	7,478,434	1,073,560,851	-	-	1,081,039,285
其他资产	-	49,279,981	41,752,878	-	-	91,032,859
小计	1,844,831,550	4,562,986,694	12,862,708,558	5,392,771,757	5,147,900,974	29,811,199,533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	一年以内	一到五年	五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预收保费	-	451,128,007	-	-	-	451,128,0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30,546,492	-	-	-	30,546,492
应付分保账款	-	11,573,234	-	-	-	11,573,234
应交税费	-	7,014,585	-	-	-	7,014,585
应付赔付款	-	137,002,921	-	-	-	137,002,921
应付保单红利	-	62,501,012	-	-	-	62,501,01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	-	3,703,831,062	3,703,831,062
其他负债	-	482,537,507	-	-	-	482,537,507
小计	-	1,182,303,758	-	-	3,703,831,062	4,886,134,820
净额	1,844,831,550	3,380,682,936	12,862,708,558	5,392,771,757	1,444,069,912	24,925,064,713

(4) 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

本公司在正常商业活动中运用结构化主体的主要目的是实现投资资产的保值增值，获取稳定收益，而非控制。本公司对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考虑因素详见附注4(t)。

以下表格为本公司因持有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份额而面临的重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公司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公司投资额的账面价值之和。于2017年12月31日，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公司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股权投资计划	4,263,488,562
信托计划	2,891,000,000
基金	2,023,734,267
资产管理产品	1,427,561,904
债权投资计划	788,000,000
其他权益投资	36,000,000
合计	<u>11,429,784,733</u>

55.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a)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管理产品	-	37,521,087	-	37,521,087
-基金	402,520,743	-	-	402,520,743
-股票	212,928,804	-	-	212,928,804
-债券	37,431,985	-	-	37,431,9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6,062,516,192	4,012,162,246	-	10,074,678,438
-股权投资计划	-	-	4,263,488,562	4,263,488,562
-债权投资计划	-	-	70,000,000	70,000,000
-基金	1,535,775,261	85,438,263	-	1,621,213,524
-其他权益投资	-	-	36,000,000	36,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	670,040,817	250,000,000	920,040,817
投资性房地产	-	-	737,000,000	737,000,000
合计	<u>8,251,172,985</u>	<u>4,805,162,413</u>	<u>5,356,488,562</u>	<u>18,412,823,960</u>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

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管理产品	-	94,534,098	-	94,534,098
-基金	2,030,456,818	-	-	2,030,456,818
-股票	391,436,949	-	-	391,436,949
-债券	52,994,386	-	-	52,994,3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5,903,428,779	3,449,213,480	-	9,352,642,259
-股权投资计划	-	-	2,209,660,041	2,209,660,041
-债权投资计划	-	-	70,000,000	70,000,000
-基金	-	235,814,386	-	235,814,386
-资产管理产品	-	320,000,000	250,000,000	57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股权投资	-	-	36,000,000	3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650,000,000	650,000,000
合计	<u>8,378,316,932</u>	<u>4,099,561,964</u>	<u>4,715,660,041</u>	<u>17,193,538,937</u>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

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本公司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资产管理产品和股权投资计划，估值模型主要是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
2017 年 1 月 1 日	70,000,000	3,995,660,041
购买	-	782,453,860
出售	-	-
转入第三层次	-	-
转出第三层次	-	-
当期损失总额	-	(228,625,339)
计入损益的损失	-	-
计入其他综合损益的损失	-	(228,625,339)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0,000,000	4,549,488,562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委托外部评估师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可比市场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市场收益率、租金、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投资性房地产	737,000,000	收益法	市场收益率	5.00%-6.00%	市场收益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租金(元/平方米/天)	3.549	租金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b)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为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定期存款、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56.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中国保监会主要通过偿付能力管理规则监管资本管理风险，以确信保险公司维持充足的偿付能力。本公司根据偿付能力充足率对本公司进行资本管理，并进一步制定了管理目标以保持强健的信用评级和充足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借此支持业务目标和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偿付能力充足率	271%

2017年12月31日偿付能力充足率按照中国保监会颁布的《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1—17号)》以及《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式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编制。

57. 重分类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数字已按本年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人）（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为公司出具了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签署人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卢冰和胡晓珺。普华永

道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评估

根据中国保监会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已经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框架，针对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分别制定了风险管理目标和管理策略，定期对各类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其中利率风险对公司的影响最大，市场利率的变动会导致利率假设与预期发生偏离，将会对资产价值和收益造成直接的影响，也可能造成资产负债错配风险。基于“固定收益类资产、金融产品类资产、不动产类资产和流动性资产收益率前高后低且上行空间有限，上市权益类资产仍以震荡为主、板块结构分化”的判断，公司利用保险现金流稳定的特性，按照获取长期稳定收益的思路，实施均衡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适当增加不动产类投资，适度配置权益类资产，有效降低了资本市场的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2017 年，公司关于利率、权益及不动产等各类市场风险指标均在风险偏好及容忍度范围内，未发生重大市场风险事件。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导致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投资业务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包括定期存款、债券投资、信托和不动产金融产品等投资业务的交易对手风险。公司依托内部信用评级机制，严控交易对手的内部信评等级标准，提高对金融产品增信措施的要求。对另类投资业务审慎授权、严格审批，定期跟踪评估投资项目，做好投后管理，确保项目风险可控。2017年，公司存款所在银行的外部信用评级均为AA以上，公司持仓债券信用等级标准均符合监管及内部要求，信用风险可控。

3.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即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由于公司运营时间相对较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预定死亡率采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预定疾病率以再保报价为主，参考同业水平附加一定的安全边际；预定退保率假设根据市场经验设置；核保也以参考同业相关规则为主。在实际经营中，公司精算假设发生率与实际发生率可能存在偏差，这种偏差将直接影响产品定价，进而影响公司对产品竞争性和盈利性的判断。2017年，公司长期险发生率偏差率及短期险赔付率偏差率均在公司风险偏好范围内，保险风险安全可控。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

风险。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内部操作流程交叉复杂，人员管理和系统管理难度增加，操作风险管理范围更加综合和复杂。公司主要通过完善治理结构、搭建内部控制体系、构建合规和内部审计体系、建设合规文化与风险管理文化、开展风险排查、合规检查及内部审计等多方面的措施对操作风险进行管控。2017年，公司组织开展了“防风险 治乱象”排查整治工作、年度全面风险排查暨操作风险自评估工作、反洗钱自评估工作等。从风险排查和检查结果来看，公司已初步搭建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2017年，公司操作风险得到有效防控，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

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战略风险主要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实施流程的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剧烈波动，而导致的年度实际业务达成情况严重滞后于年度业务计划，以及由于市场环境的剧烈变化或公司能力的意外下降而导致的公司战略无法有效实施。2017年，公司不断扩大高内含价值业务规模，加强能力建设，加大风险管控力度，强化对规划的执行。另外，公司基础管理逐步夯实，各项内控制度不断完善，组织架构日益健全，财务管理综合效能显著提升，投资管理进一步强化，队伍素质显著提升，后援管理持续改进。2017年，公司战略风险各项风险指标均在公司风险偏好范围内，未发生重大战略风险事件。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品牌及声誉出现负面事件，而使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发生声誉风险的主要原因包括外部事件影响、内控管理缺失和其他风险事件传导等，如外部欺诈、诉讼案件、产品或服务缺陷引发的投诉、负面新闻报道、操作风险事件传导等，一旦发生声誉风险事件，对公司声誉将造成严重的损害。随着公司规模增长，影响声誉的潜在风险因素不断增多，对声誉风险防范工作提出了严峻挑战。公司主要通过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对声誉风险的监测与管控，有效减少各种潜在的声誉风险损失，维护公司良好声誉。2017年，公司坚持“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原则，规范新闻采访、新闻发布、信息披露和品牌宣传管理，开展声誉风险管理专项排查与整治工作，加强监测、严密防控、有效识别和研判声誉风险，公司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引发公司流动性风险潜在因素主要包括预期的大规模满期或者生存金给付、非正常的集中退保、投资大幅亏损、重大负面报道等。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互联网和新媒体技术的应用，公司流动性管理工作在传统的现金流管理的基础上，重点关注综合因素对流动性的影响，针对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事件和因素，及时开展流动性风险评估，做好前瞻性分析和管理工作。2017年，公司业务现金流稳定，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二）风险控制

1.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机构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董事会全面领导和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公司董事会已任命首席风险官，负责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开展具体的风险管理工作。

2. 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保监会全面风险管理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监管要求，公司制定了确保偿付能力充足、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促进合规稳健经营的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公司遵循保监会《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认真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加强对重点风险领域的防范和管控。2017年是公司正式实施偿二代的第二年，公司继续深化偿二代各项规则的实施工作，通过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加强制度遵循有效性以及完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等措施，全面加强公司风险管理能力。

公司制定完善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公司建立了风险偏好体系，优化风险偏好形成和传导机制，制定了覆盖七大类风险的限额方案，定期监测报告风险偏好和风险限

额执行情况；公司运用 VAR、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情景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风险检查和风险排查工作，识别和评估各类风险运行情况，并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制定并落实相应的风险控制方案。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控工作，将风险管控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每一个环节，常抓不懈，严格防范各类风险。根据中国保监会公布的 2016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

（SARMRA）结果，公司得分为 80.55 分，高于寿险公司平均分 4.2 分。根据差异化原则，2017 年公司未纳入监管评估名单内。2017 年 7 月公司开展了自评估工作，自评估得分 89.5 分。2017 年 1 季度和 2017 年 2 季度，公司获得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A 类评价，2017 年 3 季度获得 B 类评价。2017 年，公司各类风险管控机制有效运行，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7 年，公司实现保费收入 857,474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24.8%，其中，寿险保费收入 821,734 万元；意外险保费收入 13,638 万元，健康险保费收入 22,102 万元。

在寿险保费收入中传统寿险保费收入 616,307 万元，占寿险保费收入的 75%，较 2016 年度减少 14 个百分点；分红型保费收入为 205,427 万元，占寿险保费收入的 25%，较 2016 年度增加 14 个百分点。

公司保费收入中居前三位的产品是聚富宝养老年金保险、利安惠两全保险、利安瑞（B 款）年金保险，保费收入分别是

218,554万元、192,271万元，99,403万元，占比前三位的产品全部为传统险，与2016年相同。

2017 年度保费收入居前五位的保险产品经营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保费收入排名	保险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费收入	新单标准保费收入
1	聚富宝养老年金保险	银行保险	218,554	60,181
2	利安惠两全保险	银行保险	192,271	19,227
3	利安瑞（B款）年金保险	银行保险	99,403	9940
4	至尊金禧年金保险（分红型）	个人营销	87,688	20,734
5	至尊鑫禧年金保险（分红型）	个人营销	70,900	33,920
合计			668,816	144,002

五、偿付能力信息

2017 年末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71%，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63%。

偿付能力指标表

指标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资本（万元）	713,856	719,385
核心资本（万元）	693,668	719,385
最低资本（万元）	263,758	235,805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450,098	483,58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429,910	483,58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1%	305%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63%	305%

备注：偿付能力指标口径为偿二代监管体系指标。

2017 年末实际资本较 2016 年末降低 5529 万元。最低资本较年初增加 2.8 亿元，主要是因为业务结构和资产结构变化带来的影响。总体来说，2017 年较 2016 年偿付能力充足率有所下降。

公司 2017 年偿付能力状况良好，各季度偿付能力充足率均超过 200%。

六、其他信息

无。